

#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王忠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835,468,633.12	1,710,539,276.60	7.3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488,367,127.58	1,480,803,689.57	0.5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43	8.81	-49.7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59,285.68		-836.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370.00%	
	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6,625,084.55	369.84%	539,192,457.59	62.2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780,192.93	1,423.25%	85,056,847.03	13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1,600.00%	0.25	7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1,600.00%	0.25	78.57%
净资产收益率(%)	3.89%	2.57%	5.69%	-7.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84%	2.83%	4.43%	-11.4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063.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53,323.68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0,232,681.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0,308.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422.77

所得税影响额	-2,187,892.17
合计	18,855,934.99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54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1,759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兴业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9,19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29,51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65,08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2,01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587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成长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815,59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富兰克林国海中国利益证券投资基金	803,5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20,288	人民币普通股
江峰	437,565	人民币普通股

##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忠军	43,908,000	0	43,908,000	87,816,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王忠磊	13,896,000	0	13,896,000	27,792,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马云	13,824,000	0	13,824,000	27,648,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江南春	5,904,000	0	5,904,000	11,808,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鲁伟鼎	5,904,000	0	5,904,000	11,808,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虞锋	4,954,000	0	4,954,000	9,908,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王育莲	4,550,000	0	4,550,000	9,10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高民	3,680,000	0	3,680,000	7,3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孙晓璐	3,600,000	0	3,600,000	7,20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冯小刚	2,880,000	0	2,880,000	5,7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张纪中	2,160,000	0	2,160,000	4,3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葛根塔娜	720,000	0	720,000	1,44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梁笑笑	720,000	0	720,000	1,44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李冰冰	360,000	0	360,000	7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任振泉	360,000	0	360,000	7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蒋燕鸣	360,000	0	360,000	7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陈磊	210,000	0	210,000	4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罗海琼	540,000	0	540,000	1,08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黄晓明	1,800,000	0	1,800,000	3,60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唐炬	900,000	0	900,000	1,80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赵静	5,000,000	0	5,000,000	10,00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张毅	5,000,000	0	5,000,000	10,00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史方敏	540,000	0	540,000	1,08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张涵宇	360,000	0	360,000	7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胡可	360,000	0	360,000	7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胡明	360,000	0	360,000	7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吴毅	360,000	0	360,000	7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康洪雷	360,000	0	360,000	7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罗兰	200,000	0	200,000	40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李琳	180,000	0	180,000	3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何琢言	180,000	0	180,000	3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陈思成	180,000	0	180,000	3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袁涛	100,000	0	100,000	20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王小伟	90,000	0	90,000	18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胡晓峰	90,000	0	90,000	18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刘艳	80,000	0	80,000	1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徐佳	80,000	0	80,000	1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杨敏	80,000	0	80,000	1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张彦萍	80,000	0	80,000	1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张大军	60,000	0	60,000	1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崔艳	40,000	0	40,000	8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马长瑜	40,000	0	40,000	8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伊庆华	40,000	0	40,000	8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赵莹	40,000	0	40,000	8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王端	40,000	0	40,000	8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葛卫东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赵源成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王芳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陈翠莹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付霞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徐建华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丁亚芳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娄睿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朱墨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李秀秀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宗帅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周嗣伟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黄烽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张雪妹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郭娜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周冰冰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李波	170,000	0	170,000	34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孙鼻	20,000	0	20,000	4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张利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袁行华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王颖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杨蓓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常海云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李爱国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吴贵琪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刘凤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王冬梅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王松岑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李玥嘉	30,000	0	30,000	6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王莉	10,000	0	10,000	20,000	首发承诺	2010-10-30
网下配售股票	8,400,000	8,400,000	0	0	首发承诺	2010-01-30
合计	134,400,000	8,400,000	126,000,000	252,000,000	—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1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919.2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2.26%，营业收入变化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1-9 月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增减比例	占比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53,731.75	99.65%	33,140.16	99.73%	62.13%	-0.08%
其中：电影	30,990.59	57.68%	9,480.80	28.61%	226.88%	29.07%
电视剧	13,646.74	25.40%	16,726.34	50.47%	-18.41%	-25.07%
艺人经纪	8,618.46	16.04%	7,261.96	21.91%	18.68%	-5.87%
音乐	810.08	1.51%	-	-	-	1.51%
电影院	298.57	0.56%	-	-	-	0.56%
内部抵消	-632.70	-1.18%	-328.95	-0.99%	92.34%	-0.18%
其他业务收入	187.50	0.35%	90.00	0.27%	108.33%	0.08%
合计	53,919.25	100.00%	33,230.16	100.00%	62.26%	-

(1.1) \_电影片收入

金额单位：万元

电影片收入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1-9 月	变动
上映数量（部）	6	5	1
票房分账及版权销售收入	26,120.51	8,407.59	17,712.92
衍生收入	4,870.09	1,073.21	3,796.88
收入合计	30,990.60	9,480.80	21,509.80

报告期电影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226.88%，主要因为，2010 年公司重要影片《唐山大地震》票房成绩优异。截至报告期末，《唐山大地震》取得的票房分账及版权收入已超过上年同期全部上映影片实现的收入。

报告期内，电影衍生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353.79%，主要是因为，电影《唐山大地震》取得的衍生收入及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公司第四季度预计上映的影片为：《西风烈》、《非诚勿扰 2》。

单部影片收入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单片收入	报告期	票房分账及版权销售收入	衍生收入	合计
非诚勿扰	2009 年 1-9 月	3,431.39	459.00	3,890.39
游龙戏凤	2009 年 1-9 月	2,892.09	-	2,892.09
拉贝日记	2009 年 1-9 月	421.58	-	421.58
追影	2009 年 1-9 月	609.10	-	609.10
风声	2009 年 1-9 月	700.35	-	700.35
全城热恋	2010 年 1-9 月	2,616.95	20.00	2,636.95
谍海风云	2010 年 1-9 月	1,910.85	-	1,910.85
中国歌舞青春	2010 年 1-9 月	38.90	-	38.90
唐山大地震	2010 年 1-9 月	17,218.47	3,332.50	20,550.97
线人	2010 年 1-9 月	1,977.78	2.50	1,980.28
狄仁杰之通天帝国	2010 年 1-9 月	1,413.69	2.50	1,416.19

(1.2) \_电视剧及电视剧衍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1-9 月	变动
报告期新增发行部数	6	5	1
报告期实现发行收入的部数	26	19	7
当期实现收入	13,646.74	16,726.34	-18.4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实现销售收入的电视剧分别为《谍变 1939》、《复婚》、《南下南下》、《我的孩子我的家》。上年同期主要实现收入的电视剧分别为《我的团长我的团》、《望族》、《黑玫瑰》、《最后的 99 天》。报告期内，电视剧收入较上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上年同期电视剧《我的团长我的团》为大制作电视剧，致使上年电视剧整体收入较高。

公司第四季度预计新发行电视剧 5 部，分别为：《爱上女主播》、《追捕》、《拯救女兵司徒慧》、《风声传奇》及《大时代》。

(1.3) \_艺人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艺人经纪业务实现收入 8,618.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68%。其中收入前 5 名艺人的收入合计为 1,235.40 万元，占公司收入总额的 2.29%；收入前 20 名艺人的收入合计为 2,907.43 万元，占公司收入总额的 5.39%。

(2) \_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 26,324.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8.61%，主要是因为营业收入增长，成本相应增长。

(3) \_销售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 13,602.6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9.64%，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和业务人员数量的增长，使得影视片的发行费、广告宣传费、工资性费用等各种费用增加。其中，新业务（电影院）投入运营以及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也使得费用增加。

(4) \_管理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 4,023.2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3.48%，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引起相应费用同步上涨及新业务（电影院）投入运营、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职工人数为 462 人，比上年同期增长 37.50%，导致人员工资、办公、房租及差旅费等费用增长。

(5) \_财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681.05 万元。主要财务费用构成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1-9 月	变动
财务费用	13.42	88.49	-84.83%
利息支出	0.41	990.59	-99.96%
利息收入	-694.88	-31.61	2,098.29%
合计	-681.05	1,047.47	-165.0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利息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归还银行借款后，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2,098.29%，主要是因为公司上市后银行存款增加带来的银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6) \_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 360.5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1.69%，主要是因为上年同期公司计提了对北京华谊视觉传媒广告有限公司长期投资减值损失 934.3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帐款增加，导致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7) \_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为 88.3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7.48%，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取得收益；及公司在 2009 年完成对北京华谊视觉传媒广告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后，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8) \_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1,582.5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81.14%，主要是因为公司报告期内的相关政府奖励、奖金、补助及版权诉讼赔偿费与和解费所致。

(9) \_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为 499.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43.39%，主要是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公益性捐赠所致。

(10) \_净利润：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 8,428.8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1.41%，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单部影视剧盈利能力增强所致。

(11) \_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8,505.6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7.88%，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单部影视剧盈利能力增强所致。

(二) \_资产负债表项目

(1) \_货币资金：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69,868.49 万元，比上年期末减少 34.75%，主要是因为公司对外投资、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2) \_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为 36,819.13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88.60%，主要是因为公司报告期内上映影片应收的分账款增加所致。截至报告期末，应收电影分账款占期末应收账款的 46.03%。其中电影《唐山大地震》应收分账款 13,490.50 万元，占期末应收账款的 36.64%。

(3) \_应收利息：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利息为 39.62 万元，比上年期末减少 42.52%，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已收到前期应收银行利息，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减少所致。

(4) \_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3,256.86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247.39%，主要是因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华谊兄弟影院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其联营企业北京新影联华谊兄弟影院有限公司支付 1,350 万元，用于垫付影院筹备阶段的业务开发支出。此笔款项在影院成立后返还。

(5) \_长期应收款：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为 875.40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44.88%，主要是因为公司影院投资开发项目的租赁保证金增加所致。

(6) \_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 15,853.48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3,308.18%，主要是因为公司对外投资增加所致。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4,850 万元以收购股权及增资方式取得北京掌趣科技 22% 的股权；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华谊兄弟影院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450 万元投资参股北京新影联华谊兄弟影院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

(7) \_固定资产：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为 5,176.51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68.53%，主要是因为公司位于重庆百联上海城购物中心的影院在报告期内投入运营所致。

(8) \_商誉：报告期末，公司商誉为 3,225.33 万元，系公司收购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股权，企业合并而确认的商誉。

(9) \_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495.31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114.30%，主要是因为公司坏账准备增加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10) \_短期借款：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为零，是因为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500 万元所致。

(11) \_应付账款：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为 22,026.68，比上年期末增加 137.69%，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付影视剧分账款及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12) \_预收账款：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为 6,374.60 万元，比上年期末减少 34.58%，主要是因为公司联合摄制电影片上映后，预收制片款结转入库所致。

(13) \_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为 238.95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31.1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

业务规模扩大，尚未支付职工 9 月份薪酬和保险及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报告期末，公司职工人数为 462 人，比上年同期期末增长 37.50%。

(14)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为 3,471.73 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496.94%，主要是因为公司对外投资款尚未支付完毕所致。

####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9,215.93 万元，比上年同期现金流出增加 836.05%。主要是因为，公司按照业务计划扩大对影视剧作品的投入，主要投入项目有：《唐山大地震》、《全城热恋》、《谍海风云》、《线人》、《狄仁杰之通天帝国》、《西风烈》、《老夫子》、《非诚勿扰 2》、《雪花秘扇》、《新少林寺》、《复婚》、《风声传奇》、《英雄荣耀》、《大时代》、《梦想光荣 1942》、《拯救女兵司徒慧》、《追捕》、《我的孩子我的家》、《圣天门口》、《爱上女主播》、《远去的飞鹰》等影视剧；报告期内上映影片票房分账款尚未收到；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22,452.78 万元，比上年同期现金流出增加 743.79%，主要是因为公司对外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以及公司影院业务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5,541.55 万元，比上年同期现金流出增加 242.16%，主要是因为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500 万元及公司支付 2009 年现金红利 5,040 万元所致。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1) 基本每股收益：报告期末，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0.25 元每股，比上年同期增长 78.57%，主要是因为公司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2) 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为 5.69%，比上年同期下降 7.76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实施 2009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导致。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已经由实施前的 16,800 万股增至 33,600 万股；上年同期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12,600 万股。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末，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为 4.43%，比上年同期下降 11.42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实施 2009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导致。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已经由实施前的 16,800 万股增至 33,600 万股；上年同期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12,600 万股。

(4) 每股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末，公司每股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27 元每股，比上年同期下降 370.00%，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对经营性项目投资增加所致，以及影片、电视片档期、制作及发行安排等因素的影响所致。

##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 (一) 业务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围绕年度经营计划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利用各种优势，完善公司产业链，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主营业务发展状态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919.2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2.26%；利润总额为 9,762.4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32%；净利润为 8,428.8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1.41%；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8,505.6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7.88%。

主营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上映的影片《唐山大地震》取得优秀的票房成绩，截至报告期末，该影片取得的票房分账及版权收入已超过上年同期全部上映影片实现的收入。实现销售收入的电视剧主要为《谍变 1939》、《复婚》、《南下南下》及《我的孩子我的家》，较上年同期相比收入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上年同期电视剧《我的团长我的团》为大制作电视剧，致使上年电视剧整体收入较高。艺人经纪及相关业务与上年同期相比稳定上升，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签约艺人数量超过百人。影院投资业务正常运转，截止报告期末，已建成投入运营的影院为 2 家（包括位于重庆百联上海城购物中心的影院和位于北京望京华彩商业中心的影院（参股）），在建影院为 1 家。

募集资金方面，公司继续严格依照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实施，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 (二) 业务展望：

公司将贯彻 2010 年半年度报告中调整的年度经营计划，通过加强影视剧及艺人经纪服务业务的开发和管理，加深业务领域的扩展，持续巩固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力争完成 2010 年度经营目标。具体举措如下：

(1) 公司将主要通过提高优秀影视剧作品产量和增加知名签约艺人数量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影视剧业务和艺人经纪业务上的优势。充分发挥电影、电视和艺人经纪之间的业务协同效应，以资本运作为支撑，加快多层次、跨媒体、跨地区方向的扩张。

(2) 公司将凭借雄厚的品牌优势、管理优势和资源整合能力，积极延伸产业链和价值链，拓展包括影院放映业务、影院广告业务、品牌授权业务等影视娱乐相关业务。

(3) 公司将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提高员工素质、改善人才结构组建一支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梯

队人才队伍。

## § 4 重要事项

###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含）5% 的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和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2009 年 7 月 25 日，王忠军、王忠磊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的经营期间，（1）承诺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其财务人员未在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3）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谊兄弟娱乐投资有限公司享有北京市怀柔区政府以企业发展资金名义对营业税“先征后返”的地方性税收优惠。根据国务院、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定及现行有关税收管理权限的规定，北京华谊兄弟娱乐投资有限公司享受的前述企业发展资金存在被要求补缴税款的法律风险。承诺人承诺，如前述税收追缴发生时，其将以除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以外的其他个人财产承担北京华谊兄弟娱乐投资有限公司该等补缴税款；（4）承诺人现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权属清晰，未被设定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或第三者权益，承诺人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支配或被支配关系，承诺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与其他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重大权属纠纷；（5）承诺人现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权属清晰，均为承诺人本人真实持有，承诺人不存在任何代他人持有公司股份或股份行使受他人支配的情形，承诺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与任何公司其他股东以外的第三人不存在任何重大权属纠纷；（6）如公司成功上市，承诺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7）承诺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承诺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三年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以上承诺的行为。

（二）、2009 年 7 月 25 日，王忠军、王忠磊作为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出具《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的经营期间，（1）除申请上市文件已依法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外，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承诺人均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的法定义务和责任；（3）承诺人均有与其任职职务相适应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下列情形：《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之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现任国家公务员；（4）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但不限于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均未与公司进行过交易、承诺交易等任何经济往来；（5）除已披露的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外，承诺人不存在任何对外投资或兼职情况；（6）承诺人自公司股票上市起一年内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行买入本公司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行卖出本公司股份；离任 6 个月内增持的本公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该部分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在离任 6 个月后方可解锁，且解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有限售条件股票解锁的数量。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以上承诺的行为。

（三）、2009 年 7 月 25 日，王忠磊作为公司的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的经营期间，（1）除申请上市文件已依法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外，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承诺人均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3）承诺人均有与其任职职务相适应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下列情形：《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之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现任国家公务员；（4）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承诺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但不限于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均未与公司进行过交易、承诺交易等任何经济往来；（5）除已披露的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外，承诺人不存在任何对外投资或兼职情况；（6）承诺人自公司股票上市起一年内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行买入本公司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行卖出本公司股份。离任 6 个月内增持的本公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该部分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在离任 6 个月后方可解锁，且解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有限售条件股票解锁的数量。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以上承诺的行为。

（四）、2009 年 7 月 25 日，王忠军、王忠磊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实际控制人有关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任何公司均未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近似或相关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上市的因素；承诺人承诺其控制的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近似或相关的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王忠军、王忠磊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从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五)、2008 年 6 月 12 日,王忠军、王忠磊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于公司可能面临的行政处罚出具《承诺函》,承诺:(1)因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天意影视异地经营可能面临的行政处罚法律责任;(2)因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天意影视设立时未依法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其社会保险由关联公司华谊广告、影业投资及时代经纪等代为缴纳员工社会保险可能面临的行政处罚法律责任;(3)因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依法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可能面临的行政处罚法律责任;对于上述可能面临的行政处罚,承诺人将以除公司股份外的其他个人财产,缴纳该等行政处罚的罚金。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以上承诺的行为。

(六)、2009 年 7 月 25 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的经营期间,(1)承诺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2)承诺人现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权属清晰,均为承诺人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任何代他人持有公司股权、信托持股或其他股权行使受他人限制或支配的情形,亦未被设定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或第三者权益,承诺人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支配或被支配关系,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与其他股东股份不存在任何重大权属纠纷;(3)如公司成功上市,承诺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报告期内,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七)2010 年 5 月 13 日,王忠军、王忠磊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针对公司从华友数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出具了《承诺函》,承诺:①2010 年 6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目标为经过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85 万元;②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在 2011 年和 2012 年平均每个年度实现净利润目标为经过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660 万元。

如果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在 2010 年 6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未达到人民币 385 万元,或者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在 2011 年和 2012 年平均每个年度经过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未达到人民币 660 万元,则承诺人应当:(1)若公司经董事会批准、拟将所持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以从华友数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时的价格转让给承诺人,承诺人应当按该等条件购买,不得拒绝,承诺人应当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具体条款;(2)若承诺人按上述第(1)项约定条件购买了公司所持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 51%股权后,承诺人应保证其控股的北京华谊兄弟音乐应有偿使用公司的商标、商号,向公司支付商标商号许可使用费,承诺人应当与公司签署商标商号许可使用协议约定具体条款。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本承诺函自承诺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或承诺履行完毕之日(两者以先到者为准)终止。报告期内,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八)2010 年 6 月 7 日,王忠军、王忠磊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针对公司从北京齐心伟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兄弟盛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 49%的股权出具了《承诺函》,承诺:①2010 年 6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目标为经过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85 万元;②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在 2011 年和 2012 年平均每个年度实现净利润目标为经过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660 万元。

如果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在 2010 年 6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未达到人民币 385 万元,或者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在 2011 年和 2012 年平均每个年度经过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未达到人民币 660 万元,则承诺人应当:(1)若公司经董事会批准、拟将所持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 49%的股权以从北京齐心伟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兄弟盛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收购时的价格转让给承诺人,承诺人应当按该等条件购买,不得拒绝,承诺人应当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具体条款;(2)若承诺人按上述第(1)项约定条件购买了公司所持北京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 49%股权后,承诺人应保证其控股的北京华谊兄弟音乐应有偿使用公司的商标、商号,向公司支付商标商号许可使用费,承诺人应当与公司签署商标商号许可使用协议约定具体条款。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本承诺函自承诺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或承诺履行完毕之日(两者以先到者为准)终止。报告期内,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36.0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40.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612.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季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影制作	否	23,480.	23,480.	0.00	2,941.1	23,322.	23,322.6	-	-	-	是	否

		00	00		2	61	1					
电视剧制作	否	38,520.00	38,520.00	0.00	5,630.93	30,457.09	30,457.09	-	-	-	是	否
影院投资项目	否	12,966.32	12,966.32	0.00	548.39	3,467.52	3,467.52	-	-	-	是	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小计	-	74,966.32	74,966.32	0.00	9,120.44	57,247.22	57,247.22	-	-	-	-	-
收购华谊兄弟音乐有限公司股权	否	6,365.40	6,365.40	0.00	2,920.40	6,365.40	6,365.40	-	-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小计	-	6,365.40	6,365.40	0.00	2,920.40	6,365.40	6,365.40	-	-	-	-	-
合计	-	81,331.72	81,331.72	0.00	12,040.84	63,612.62	63,612.6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0 年 2 月 3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影院投资项目通过全资子公司实施的议案》、《关于具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电视剧业务营运项目时采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方式拨付募集资金的议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 2009 年 11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19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人机构发表同意意见，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684.0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影视剧投资、影院投资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分年度投入。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使用情况	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帐户。不存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16,8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股本 16,800 万股。公司已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进行了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 16,800 万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3,600 万股。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2009 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并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实施完毕权益分派。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幅可能超过 50%，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影视片（发行）计划、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附录**

**5.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元

2010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8,684,903.12	459,200,945.11	1,070,787,520.27	985,143,190.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8,191,333.51	178,772,549.99	195,226,464.59	38,536,663.95
预付款项	124,999,503.42	58,100,877.84	101,686,385.43	57,525,137.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96,233.50	251,921.50	689,266.67	689,266.67
应收股利		4,698,136.83		9,383,315.22
其他应收款	32,568,629.60	74,515,846.26	9,375,145.42	228,104,609.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5,929,925.65	124,051,418.68	281,961,671.10	107,111,936.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70,770,528.80	899,591,696.21	1,659,726,453.48	1,426,494,120.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754,030.52	6,042,299.99	6,042,299.99	6,042,299.99
长期股权投资	158,534,789.57	878,335,614.23	4,651,555.74	149,856,395.7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765,141.90	4,822,030.95	30,715,809.66	5,097,618.26
在建工程	1,140,579.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32,253,262.45			
长期待摊费用	7,297,236.56		7,091,85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3,064.32	1,355,150.15	2,311,299.99	709,199.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4,698,104.32	890,555,095.32	50,812,823.12	161,705,513.72
资产总计	1,835,468,633.12	1,790,146,791.53	1,710,539,276.60	1,588,199,634.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0,266,833.45	161,183,027.06	92,671,236.87	53,366,922.72
预收款项	63,746,013.92	18,292,386.98	97,437,854.26	84,655,555.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89,451.10	761,135.05	1,821,784.88	587,160.52
应交税费	23,650,003.46	19,371,444.03	23,877,640.11	8,447,311.92
应付利息			11,357.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717,309.11	70,391,626.56	5,815,907.54	25,439,582.0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4,769,611.04	269,999,619.68	226,635,781.16	172,496,532.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344,769,611.04	269,999,619.68	226,635,781.16	172,496,532.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6,000,000.00	336,000,000.00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资本公积	979,545,254.66	1,006,638,663.68	1,174,638,663.68	1,174,638,663.6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608,141.17	12,608,141.17	12,608,141.17	12,608,141.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213,731.75	164,900,367.00	125,556,884.72	60,456,296.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8,367,127.58	1,520,147,171.85	1,480,803,689.57	1,415,703,101.68
少数股东权益	2,331,894.50	0.00	3,099,805.87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0,699,022.08	1,520,147,171.85	1,483,903,495.44	1,415,703,10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5,468,633.12	1,790,146,791.53	1,710,539,276.60	1,588,199,634.16

## 5.2 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7-9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36,625,084.55	222,558,101.88	71,647,231.69	23,320,190.25
其中：营业收入	336,625,084.55	222,558,101.88	71,647,231.69	23,320,190.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4,072,354.96	146,738,654.70	66,595,453.45	24,150,625.93
其中：营业成本	161,447,206.23	86,291,814.24	39,052,597.19	14,246,157.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				

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18,914.05	604,750.91	2,955,430.84	126,595.71
销售费用	81,022,960.10	55,548,845.98	14,033,404.95	5,114,747.89
管理费用	14,690,902.12	3,468,815.19	7,087,411.96	3,070,641.29
财务费用	-1,944,157.09	-984,574.69	3,380,215.65	1,219,231.52
资产减值损失	1,536,529.55	1,509,003.07	86,392.86	373,525.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9,606.12	1,498,390.78	-56,987.90	-56,987.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9,606.12	1,498,390.78	-56,987.90	-56,987.9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472,335.71	77,317,837.96	4,994,790.34	-887,423.58
加：营业外收入	3,789,419.21	2,294,734.86	1,546,612.65	149,011.50
减：营业外支出	2,775,181.69	2,748,838.50	1,020,682.40	990,682.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1,825.97	1,825.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486,573.23	76,863,734.32	5,520,720.59	-1,729,094.48
减：所得税费用	17,089,034.01	18,648,190.22	2,239,980.32	-506,076.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97,539.22	58,215,544.10	3,280,740.27	-1,223,018.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780,192.93	58,215,544.10	3,727,579.05	-1,223,018.23
少数股东损益	617,346.29	0.00	-446,838.78	0.0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7,397,539.22	58,215,544.10	3,280,740.27	-1,223,018.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780,192.93	58,215,544.10	3,727,579.05	-1,223,018.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7,346.29	0.00	-446,838.78	0.00

### 5.3 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9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539,192,457.59	284,253,859.21	332,301,555.06	104,688,689.03
其中：营业收入	539,192,457.59	284,253,859.21	332,301,555.06	104,688,689.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3,282,986.17	203,147,189.60	283,380,232.00	95,964,436.51
其中：营业成本	263,247,430.89	110,548,934.84	177,142,577.38	57,602,646.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81,630.26	1,962,223.81	13,974,464.07	1,283,089.81
销售费用	136,026,030.17	80,526,182.01	50,447,843.64	22,047,904.46
管理费用	40,232,699.73	12,469,981.77	21,927,848.00	12,965,393.40
财务费用	-6,810,460.56	-4,943,934.51	10,474,737.88	2,375,384.68
资产减值损失	3,605,655.68	2,583,801.68	9,412,761.03	-309,982.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3,233.83	1,462,018.49	-3,213,808.57	-268,721.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3,233.83	1,462,018.49	-3,213,808.57	-268,721.6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792,705.25	82,568,688.10	45,707,514.49	8,455,530.92
加：营业外收入	15,825,093.55	10,195,274.92	4,151,984.24	1,348,114.24
减：营业外支出	4,993,524.86	3,814,608.40	1,126,198.37	1,092,508.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2,573.24	0.00	5,515.97	1,825.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624,273.94	88,949,354.62	48,733,300.36	8,711,136.79
减：所得税费用	13,335,338.28	20,769,466.52	13,818,124.84	2,322,779.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288,935.66	68,179,888.10	34,915,175.52	6,388,35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056,847.03	68,179,888.10	35,756,326.77	6,388,356.91
少数股东损益	-767,911.37		-841,151.25	0.0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1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4,288,935.66	68,179,888.10	34,915,175.52	6,388,35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	85,056,847.03	68,179,888.10	35,756,326.77	6,388,356.91

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7,911.37	0.00	-841,151.25	0.00

#### 5.4 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9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6,432,858.98	252,292,724.20	401,946,375.82	225,176,369.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32,681.24		4,980,729.76	1,650,823.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88,544.61	277,114,443.38	24,671,702.76	67,872,51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454,084.83	529,407,167.58	431,598,808.34	294,699,702.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063,515.04	186,156,183.11	267,291,365.69	122,115,344.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227,095.86	11,854,641.46	28,593,064.17	11,271,68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59,857.08	15,493,609.58	44,970,242.50	20,538,07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662,902.53	154,965,181.93	78,223,285.73	162,282,21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613,370.51	368,469,616.08	419,077,958.09	316,207,32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59,285.68	160,937,551.50	12,520,850.25	-21,507,619.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193.82		2,000.00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02,547.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93.82	69,102,547.90	2,000.00	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732,738.35	615,145.00	8,919,604.29	1,765,927.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950,000.00	641,313,200.00		32,581,17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8,891,299.44	63,654,000.00	17,691,924.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574,037.79	705,582,345.00	26,611,528.86	34,347,097.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27,843.97	-636,479,797.10	-26,609,528.86	-34,345,097.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1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00.00	1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415,487.50	50,400,000.00	23,180,693.49	15,359,045.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9,482.55	2,530,734.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15,487.50	50,400,000.00	191,020,176.04	17,889,780.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15,487.50	-50,400,000.00	38,979,823.96	102,110,219.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6,990.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2,102,617.15	-525,942,245.60	24,884,154.86	46,257,502.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0,787,520.27	985,143,190.71	80,796,298.63	13,169,888.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8,684,903.12	459,200,945.11	105,680,453.49	59,427,390.92

## 5.5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